



家長數據隱私及安全權利法案

紐約市公校系統（NYCPS）嚴肅對待您和您子女的資訊隱私。若干聯邦和州法律及法規保護您子女的教育記錄和個人可識別資訊（personally identifiable information，簡稱 PII）的隱私。

保護您子女的 PII 的幾個聯邦法律包括：[家庭教育權利及隱私法案](#)（Family Educational Rights and Privacy Act，簡稱 FERPA）、[兒童網上隱私保護法案](#)（Children's Online Privacy Protection Act，簡稱 COPPA）、[保護學生權利修正案](#)（Protection of Pupil Rights Amendment，簡稱 PPRA）以及[殘障人士教育法案](#)（Individuals with Disabilities Education Act，簡稱 IDEA）。

[《紐約州教育法》2-d](#) 是一項州法，保護您子女的資訊的隱私，並要求 NYCPS 和從 NYCPS 接收您子女的資訊的外部相關方為此負責。[《總監條例》A-820](#) 是一項地方法規，說明在保證學生教育記錄的機密上您擁有的權利及 NYCPS 的責任。

根據這些法律和法規，家長和已滿 18 歲的學生擁有以下關於教育記錄和 PII 的權利。這些權利適用於 NYCPS 和從 NYCPS 接收您子女的資訊的外部機構所保存的教育記錄和資訊。

- **讓您子女的資訊獲得保護而免遭出售或者用於任何商業或營銷目的之權利。**

NYCPS 和從 NYCPS 接收您子女的資訊的外部機構不得出售您子女的資訊或將其用於商業、營銷或廣告目的。

- **在 45 天內檢查和檢視您子女的教育記錄的權利。**

您應該向校長遞交一份關於查看教育記錄的書面要求（查看學生記錄的申請表登載於[網上](#)）。NYCPS 在核實您的身份及對於接收所申請的記錄的授權之後，將向您提供所申請的記錄或者安排一個時間和地點，供您查看。

- **若您認為您子女的教育記錄不準確、誤導或違反了您子女的隱私權，則可要求對您子女的教育記錄進行更改的權利。**

您應該以書面形式向校長遞交一份關於修訂記錄的書面要求（電子郵件也可接受），說明您要求更改哪些記錄，您為什麼認為其資訊在當前不準確、誤導或者違反了學生的隱私權，以及您提議的更改。如果 NYCPS 決定不會對您要求更改的教育記錄作出修訂，您將收到關於如何申訴這一決定以及要求召開聽證會的資訊。

- **要求在您子女的教育記錄中的 PII 被披露之前予以書面同意的權利。**

然而，有些情況下，法律准許未經家長同意而可披露。關於這些例外情況的資訊，請參閱：<https://www.schools.nyc.gov/about-us/policies/data-privacy-and-security-policies>。

- 讓您子女的資訊在轉移和在保存時獲得保護的權利。

NYCPS 和接收您子女的資訊的外部機構必須採用安全保護措施保護其數據（如加密、防火牆及密碼保護）。這些安全措施必須符合行業標準，包括有關提高關鍵基礎網絡安全 2.0 版的國家標準和技術研究所（National Institute for Standards and Technology，簡稱 NIST）框架。

- 您子女的 PII 發生資料洩露或未經授權的披露時獲得通知的權利。

NYCPS 將在我們發現您子女的 PII 資料洩露或未經授權的披露之後的 60 天之內向您發出通知，除非如此通知會干擾執法調查。

- 當您子女的 PII 可能出現資料洩露或未經授權的披露時，可向 NYCPS 和紐約州教育廳提出投訴的權利。

如果您向 NYCPS 遞交投訴，我們將在收到投訴之後不超過 60 天的時間向您作出回應。如果我們需要 60 天以上才能回應，我們將向您提供相應的解釋和可望做出回應的日期。

向 NYCPS 提出的投訴可寄到：

Chief Privacy Officer
New York City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52 Chambers Street, Room 308
New York, NY 10007
或者發電子郵件到：Studentprivacy@schools.nyc.gov

向紐約州教育廳提出的投訴可寄到：

Chief Privacy Officer
New York State Education Department
89 Washington Avenue
Albany, NY 12234
或者發電子郵件到：privacy@nysed.gov

- 如果您認為 NYCPS 沒有遵守 FERPA 的規定，則可向美國教育部提出投訴的權利。向美國教育部提出的投訴可寄到：

Student Privacy Policy Office
U.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400 Maryland Avenue SW
Washington, DC 20202-8520
或者發電子郵件到：FERPA.Complaints@ed.gov

- 每年得到關於您的權利的通知的權利。

此外，NYCPS 承諾：

- 只在有必要和在為教育目的而必需時或在法律准許時，才收集和披露您子女的資訊。
- 確保每一次對學生資訊的使用和披露都對 NYCPS 和學生有益。
- 儘量減少對 PII 的收集、處理和傳輸。

- 每年為可獲取您的資訊的 NYCPS 職員提供培訓。
- 保有與那些從 NYCPS 接收您子女的 PII 的外部相關方的協議。該協議概要說明外部相關方將如何保證您子女的數據的機密和安全。
- 發佈關於我們與那些從 NYCPS 接收學生資訊的外部相關方的協議的補充資訊。關於外部相關方收集何種數據、收集數據的理由及他們計劃如何保護相關數據的資訊，請查看：
<https://www.schools.nyc.gov/about-us/policies/data-privacy-and-security-policies/supplemental-information-for-parents-about-doe-agreements-with-outside-entities>。
- 在不再需要您子女的資訊時不再持有其資訊。

您可以找到紐約州教育廳所收集的各種學生數據的完整列表：<https://www.nysed.gov/data-privacy-security/student-data-inventory>。